

依法促进养老机构提高服务质量

我国首个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国标”七月实施

“给老人选一个养老的地方真不容易。”这是北京白领李雷跑了多家养老机构之后得来的“经验”。

为了让年迈的父母在北京安享晚年,李雷实地到访了各种养老机构,有公办的、有民办的,有高端的、有普通的;有在城里的、有在郊区的。

“我都挑花眼了。”李雷告诉记者,由于没有统一的参照标准,他无法对这些养老机构进行比较。

这样的情况正在改变。7月1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将开始实施。这是我国发布的首个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国标”。

接受记者采访的专家认为,对养老机构进行等级划分,既是社会发展的趋势,也能够让老人及其家属在选择养老院时能有一个相对客观的参照标准,同时依法促进养老机构提高服务质量。

强制国标有望出台
有利行业长远发展

李雷为父母寻找养老机构的背后,是我国人口老龄化不断加剧,养老服务需求快速增长,养老机构成为老年人社会化养老的重要方式。

2017年年末,我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24090万人,占总人口的17.3%。注册登记养老机构2.88万个,机构床位383.5万张。

到了2018年年末,我国60周岁及以上人口24949万人,占总人口的17.9%,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6658万人,占总人口的11.9%。

“目前全国注册登记的养老机构有2.98万个,机构床位392.8万张,随着老龄化加剧,到养老机构养老成为越来越多老年人的选择。”李邦华在前述新闻发布会上称。

如今的问题是,我国养老机构发展不平衡、服务水平参差不齐,广大老年人对养老机构了解不全面。老年人选择养老机构时,难以挑选到自己满意的养老机构。

2017年3月,民政部、原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等部门联合启动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专项行动内容之一,就是建立健全养老机构评价体系。

公开信息显示,2018年3月,受民政部原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司委托,全国社会福利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承接了《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的编制项目。

2018年12月28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

这也是我国首次发布养老机构星级评定的“国标”。

值得注意的是,7月1日起开始实施的《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是一个推荐性标准,如何保障标准的实施呢?

高云霞对记者说,下一步将由民政部出台相应的实施细则、操作规则、管理办法等,依据国家标准加强对养老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达不到标准的养老机构或被取缔或进行整顿。

“这虽然只是一个推荐性的标准,但从部门监管角度,是非常重要的行业监管手段。”高云霞说。

今年2月,民政部部长黄树贤在国新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说,养老院养老是不可或缺的一种养老方式。国家标准《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出台后,我国初步建立了全国统一的养老机构服务质量评价标准。

黄树贤透露,未来两年,民政部还将会同相关部门制定确保养老机构服务质量的强制性国家标准,确保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安全。这将是我国第一部围绕养老院安全基本要求的强制性国家标准。

李超认为,《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的强制实施,将进一步规范养老服务行业的发展,特别是对于民办养老机构来说,如果要在养老服务行业取得盈利,必须加大投资,提升硬件设施和软件服务,进而吸引更多的老年人入住,从长远来看促进了养老行业的发展。

(陈磊)

养老机构国标实施
设施服务有参照系

李雷遇到的问题即将迎来解决方案。

7月1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将开始实施。

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消息,《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标准共118条,对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提出102条要求。

在此前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民政部养老服务司副司长李邦华说,《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将养老机构分为5个等级,等级越高,表明养老机构综合服务能力越高。

具体来看,《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规定,等级评定由养老机构自愿提出申请,总分1000分,包括环境120分、设施设备130分、运营管理150分和服务600分,并明确每个评定项目的评定内容与分值。

例如,环境的评价从交通便捷度、周边服务设施、无障碍设计、室内温度等7个方面提出要求;设施设备的评价内容包括居室、卫生间及洗浴空间、就餐空间、康复空间、心理咨询空间等13个方面;运营管理评价包括行政办公管理等7个方面;服务评价内容从出入院服务、生活照料服务、膳食服务、清洁卫生服务、医疗护理服务、安宁服务、居家上门服务等13个方面提出要求。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李超告诉记者,《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是根据老年人权益保护法及相关政策出台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养老服务质量和养老服务职业等标准,建立健全养老机构分类管理和养老服务评估制度。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院长助理高云霞,参与组织编写《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她对记者称,这个国家标准的出台,基于两个方面的原因。

首先,从养老服务的供给方来看,我国的养老机构已经发展到一定的阶段,需要制订一个等级划分标准,对他们的养老服务水平进行评定,引导养老机构发挥专业力量、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其次,从老年人的角度,他们需要这样一些信息,去寻找或者找到比较适合自己的一些机构。目前,全国有相当数量的省份出台了相应的地方标准,为老年人提供了便利。

养老机构缺乏标准
公众目前难作选择

李雷是家中独子,2007年从北京一所重点大学毕业后进入一家事业单位工作。工作两年后,他组建了自己的小家,在四环与五环之间贷款买了一套两居室。在4年后,李雷有了一个女儿。夫妻俩工作都很忙,无奈之下,他的父母从老家赶到北京帮着带孙女。

孩子渐渐长大,今年秋天即将进入小学就读。一个现实的问题摆在了李雷的面前。父母透露出想回老家度过余生,可李雷觉得,父母应该跟着自己安享晚年。但夫妻两人早出晚归,没有太多时间陪伴父母,两位老人在家百无聊赖。

一个偶然的机,李雷发现,把父母送到养老院可能是一个不错的选择,“老人们住在一起,互相聊天不寂寞,各种娱乐活动让他们的生活更丰富,还有护理人员24小时照护”。

过完春节,李雷就开始跑养老机构,如今已经跑了十几家。

近日,记者跟着李雷实地探访了两家养老机构。

第一家位于北京四环外、五环内,处于闹市区。当李雷说想了解这家机构情况时,前台负责接待的女士反问李雷,老人是什么状况,同时递过来一张宣传页。

李雷告诉她,两位老人70多岁,生活都能自理。对方一听,说他们只接待周边社区的高龄、失能、失智等需要长期照护的老人,不接待完全自理老人,因为资源有限,只有30个房间、60个床位。

另一家位于五环外,地处两个郊野公园附近,入眼处皆是郁郁葱葱的各种树木。据工作人员介绍,他们这家养老院已经开办3年有余,有3栋养老住宅,300多个养老床位,有休闲公园、各种娱乐设施,适合老人们居住。

工作人员带领李雷和记者参观了书画活动室、棋牌室、台球室和居住房间。居住房间大约40平方米,有两张单人床,配有电视、冰箱、抽油烟机,像酒店标准间。在院子里,老人们三三两两聚在一起,散步、下棋、打牌、聊天……

据工作人员介绍,根据房间大小、朝向等,每位老人每月需要交纳七八千元至1万多元不等的费用,包括床位费、护理费、餐费等。

几个月来,李雷越跑越困惑:十几家养老机构,由于没有统一参照标准,他无法区分各家机构之间的差异,他感受最明显的只是价格差异,最贵的每人每月花费一万多元,最便宜的每人每月三四千元。